

奧地利(Austria)經貿檔

一、基本經貿資料

2026.7.16

人口	922 萬人(2025)
面積	83,870 平方公里
國內生產毛額 (央行)	5,794 億美元(2025)
平均國民所得 (央行)	60,079 美元(2025)
經濟成長率 (央行)	0.6%(2025)
失業率	5.7%(2025)
幣制	歐元(€)
消費者物價指數	3.6%(2025)
進口值(統計局)	2,148.5 億歐元(2025)
出口值(統計局)	2,222.9 億歐元(2025)
主要進口項目 (2025)	機械、汽車、工業加工品、化工產品以及各類精密製造業成品等
主要出口項目 (2025)	汽車及零組件、化學品、加工製品及機械設備等
主要進口來源 (2025)	德國、中國、義大利、瑞士、捷克等
主要出口市場 (2025)	德國、美國、義大利、瑞士、波蘭等
匯率	€1 = US\$1.14 (2026.7)

二、主要經貿情勢

經濟現況及展望	依據奧國 2 大智庫「經濟研究所」(Wifo) 及「高等研究所」(IHS) 於本(2026)年 6 月 26 日公布奧國今、明兩年最新經濟預測：預估今年下半年起經濟可望重獲成長動力，家庭消費將恢復信心，工業及出口將再次參與全球經濟復甦，惟建築業恐將持續疲軟。該報告較重要的 3 項預測值摘要如次： 1. 能源價格回落，可望重拾經濟成長動力：伊朗戰爭造成的能源價格高漲對奧國經濟衝擊，遠不及俄烏戰爭的衝擊嚴重。預估今年下半年起能源價格將持續下降，奧國經濟可望恢復年初成長走向。Wifo 及 IHS 預測今年經濟成長分別為 0.9%及 0.8%，明年成長則分別為 1.1%及 1.0%。今年 4 月中旬 Wifo 曾預測倘伊朗戰爭曠日費時，則奧國今年的經濟成長率恐僅剩 0.2%，而 HIS 的預測值則為 0.5%。 2. 通貨膨脹今年仍高，明年則可望下降：雖然奧國政府出手抑制電價及暫時調降重要民生食品之加值營業稅以抑制通膨，惟兩大智庫均認為成效有限，今年通膨率為 3.2%。明年則可望下降，Wifo 預估通膨率為 2.4%，HIS 則預測 2.3%，惟仍未達歐盟訂下的期望值 2%。 3. 今年失業率攀高，明年則微降：連續幾年的疲軟經濟在奧國勞動市場產生明顯負面效應。自 2023 年以來，奧國失業率不斷上升，自 2022 年的 6.3%上升至 2025 年 7.4%。今年 WIFO 及 IHS 預估失業率將進一步攀升至 7.5%。預估明年將因經濟好轉，出口恢復動力，失業率將可回落至 7.3%。
重要經貿政策及措施	1. 經貿政策與措施： (1) 奧地利自 1995 年加入歐盟後，即執行歐盟統一之對外經濟法規和政策。奧地利與貿易有關之法律主要見於「對外貿易法」與「對外貿易條例」。 (2) 加入歐盟後，奧地利與其他歐盟成員國之間的貿易遵循歐盟內部市場原則。與非歐盟成員國(第三國)的貿易適用歐盟共同政策措施，如共同貿易政策、共同海關稅則表等。歐盟與第三國簽訂之貿易協定直接適用於奧地利；共同貿易政策的制定和執行均由歐盟主政。

- (3) 奧地利與歐盟以外第三國之貿易適用歐盟對第三國共同貿易政策之所有措施和原則，包括：「歐洲共同體海關法典」(Community Customs Code)、「共同海關稅則」(Common Customs Tariff)、各類非關稅措施，以及與非歐盟成員國締結之雙邊協定體系。
- (4) 奧地利適用歐盟非關稅措施，包括反補貼、反傾銷、防衛措施、數量限制和進出口禁令。歐盟法律允許成員國為保護社會安全、人類健康和生命、動植物、具有藝術歷史和考古價值的國家寶藏或者保護商業和智慧財產權，在進出口和過境時使用禁令、限制和監管手段，但措施不能構成歧視或變相限制。
- (5)奧地利現任政府「對外經貿策略」：
- A. 奧國 2025 年新內閣上任經組改後，更名經濟能源觀光部，主管業務調整部分，原經濟觀光維持不變，新增能源業務；原勞動業務則改由社會衛生部主管；並於 2025 年 3、4 月公布施政大綱如：振興工業及加強國際競爭力、改革能源政策並降低能源成本、解決技術工人短缺問題、振興營建業及房地產景氣及嚴守預算支出財政紀律。相關執行細則預估於年底公布。
 - B. 具優先順序之對外貿易政策：除選定新興市場建立奧地利出口拓銷據點(如：設立商務辦事處或於當地商展設立國家館)外，亦將持續執行「走向國際」出口拓銷計畫，擇定對各國之「重點拓銷產業」，支持奧國企業加強國際業務及開發新市場。
 - C. 具未來導向之對外貿易政策：除強化奧企數位化能量及數位化人才培育，以厚實奧國外貿基礎外，亦協助奧企建立及運用電子平台行銷管道，拓展國內外市場，並鼓勵奧電子商務服務業拓展國外市場。
 - D. 具區位效應(國際競爭力)之對外貿易政策：密集對特定產業提供支持，彌補奧地利未來核心產業(如：人工智慧 AI)競爭力不足之差距，並擴大「奧地利投資促進署」(ABA)之功能(新增吸引外國專才等)。
- (6)2026 年實施的 3 項貿易措施：
- A.自 7 月 1 日起對價值 150 歐元以下之小額包裹徵收 3 歐元

	臨時關稅。 B.自 10 月 1 日起，對年營業額逾 1 億歐元的大型電商零售商品每件徵收 2 歐元附加稅(俗稱包裹稅)。 C.自 10 月 10 日起，將禁止銷售 含有全氟及多氟烷基物質 (PFAS) 之紡織品、皮革製品、包裝及化妝品。 (7)為削減官僚主義與繁文縟節法規以減輕中小企業負擔，奧國經濟部預訂於 2026 年底前完成「商業管理法」(Novelle der Gewerbeordnung)修法。該草案修法幅度較大，涉及法條繁多，謹將部分較受關注之新法規摘要如次： A. 營業場所安檢文件數位化：企業不需在營業場所永久保存檢查報告之文本（例如：電力、燃氣或其他安全檢查報告），可依據相關單位要求以數位形式提交。 B. 企業裝設太陽能發電系統或電動汽車充電站後可立即使用，無需等待核發許可證。 C. 企業在其營業場所外部安裝空調設備、通風系統或熱泵無需等待許可證。 D. 在自動販賣機或購物櫃檯結帳時可使用手機上的數位身分證以證明買家年齡(例如：購買菸、酒等)。 E. 公家機關將接受英文文件：企業可提交英文文件給主管機關，不需要再將其翻譯成德文。此舉將有助於奧國的國際化。 (8)奧國政府擬於 2026 年底前完成對外貿易法及軍需品法，以放寬軍工產品、軍民兩用物品技術出口管制，以重振奧國工業並帶動經濟發展。
主要產業概況及未來發展策略	1. 奧地利各重要產業概況： (1)車輛產業與零配件工業： A.車輛產業為奧國經濟成長重要支柱，亦提供大量就業機會。該產業除汽車工業外，尚包括卡車、拖車、農業車輛、腳踏車、摩托車、車輛零組件(如引擎、變速器)等部門。 B.奧國汽車零組件供應商在汽車引擎、座椅、車身、安全系統及電池具領導地位。奧地利發展電動汽車及週邊產業鏈相對於全球主要汽車生產大國起步較晚。

(2)機械暨整廠設備工業：

- A.奧地利機械與整廠設備產業與德國同業關係密切，德、奧企業之間相互持股或從屬關係企業者甚多，而該產業此種情形尤為普遍。在外貿方面，德國亦為奧地利機械與整廠設備產業最主要之出口市場、第2大為美國，其次為法國、瑞士及義大利。
- B.奧地利廠商是「製造數位化」之領導者，針對全球工業4.0解決方案之高需求，機械與整廠設備廠商外銷輸出許多高能源效率、低耗能設備，以及智慧生產流程與創新自動化解決方案，提升客戶之生產效能及品質。
- C.雖然奧地利機械暨金屬工業大部分廠商均為中、小型規模，惟卻能以小搏大，利用中小企業較具彈性的優點，致力於專業分工及研發特殊獨到的技術或機械，並以此特長在國際市場占有一席之地，出口表現較顯眼的個別產業包括：內燃機及渦輪、軸承齒輪及驅動元件、泵及壓縮機、起重機及升降機、農用機械、採礦用機械、製冷及通風機械、航太領域金屬機械、摩托車、鐵道車輛等。

(3)化學工業：

- A.化工業是奧地利的龍頭產業之一，以產值和從業人數而言也名列前茅。由於經營環境良好、接近東歐新興市場，而且員工素質極高，使奧地利企業之研發、製造基礎穩如泰山。
- B.各分支產業占化學工業比例為：塑膠製品 35%、醫藥產品 15%、化工業 12%、塑膠原料 11%、化學纖維 5%、顏料及染料 4%、清潔及化妝用品 3%、農用化學品 2%、橡膠製品 2%、工業用氣體 1%。出口占總營收比約為 70%。
- C.奧地利塑膠工業涵蓋從原材料到產品之整條價值鏈，包括：原料生產、塑膠機械製造、工具及模具製造、塑膠加工等，並與機械、資訊科技、醫藥技術、汽車等產業連結，促進下游產業之生產創新。
- D.奧地利塑膠產業聚落亦加速各領域在技術、研發及訓練之合作，以上奧地利邦塑膠產業聚落之「智慧塑膠」計畫為例，共 20 個來自塑膠產業之企業及研究機構針對未來技術進行專業知識交流，並共同推動研發計畫。
- E.奧地利化學產業橫向與許多業別連結，如塑膠產業與電子機

械、資訊科技、醫藥科技及汽車產業等相關，亦加速該等下游產業之創新。

(4)電子及電機業：

A. 奧地利電機電子業數十年來不斷提供多種創新產品與服務，為研發支出密度最高之產業，平均每員工研發支出逾2萬歐元。電機電子產業在奧地利數位化發展過程扮演關鍵角色，該產業之蓬勃發展成為眾多其他產業的關鍵基礎，並提供未來解決方案予其他產業運用，例如：智慧自動化解決方案、工業4.0及物聯網、交通及建築科技之自動化及數位化、數據分析、能源效率；交通遠程通訊；電動車及傳統車輛產業之控制及驅動；消費性電子及醫療科技產業之模擬集成電路等，亦使得各類基礎建設等產業得以現代化和持續發展。

B. 奧地利生產之電子及電機產品以出口為主，以德國、美國為最大出口市場。奧國電子及電機產業產值按其產品分類比例為：電子建築材料、其他電子設備、馬達、發電機及變壓器、服務、配電盤、測量、控制儀器、燈具照明設備、車用電子設備、充電電池暨光纖)、家用電器等。

C. 奧地利在全球半導體產業鏈佔有一席之地，諸如晶圓處理、蝕刻、光刻技術、感應器及功率積體電路等領域，奧商確有全球領先技術及尖端製造設備，與我國半導體業合作互補，AMS(奧地利微電子)、EV Group、IMS Nanofabrication GmbH(艾美斯奈米加工)、AT&S等廠商在我國設有據點。

(5)生命科技產業：

A. 生命科學產業為奧地利重要產業之一，近年雇用人數持續成長；研究人員、臨床醫師為該產業重要基礎，加上著名學術機構及跨國企業等形成生命科學網絡，產學合作持續創造創新成果。

B. 奧國生命科學產業約40%為製藥企業，60%為醫療技術企業，研究機構共55所，包括：17所大學、13所應用科學大學及25家非大學機構。維也納生命科學產業成長快速，52%奧地利生命科學企業設立於維也納。

C. 奧國大學研究成果透過技術移轉為生命科學產業發展基礎，各科學園區及育成機構則支持新創企業發展，以維也

	納為最主要集中地，包括維也納共有 6 個邦具生命科技產業聚落，包括：LISAvienna(維也納)、Cluster Life Sciences Tirol(提洛邦)、Human Technology Styria GmbH(史泰爾邦)、Medizintechnik-Cluster Salzburg (薩爾斯堡邦)、Technopol Krems: Zentrum für Gesundheitstechnologien 及 Plattform für Gesundheitstechnologie (下奧地利邦)，以及 Medizintechnik-Cluster(上奧地利邦)。 D. 維也納生物科技暨醫藥產業主要 3 專長領域為：治療癌症、呼吸疾病及新冠肺炎等感染疾病，致力於研發新藥、藥物成分，或升級/改善藥品之新解決方案。 E. 維也納醫療器材企業約逾 25%之企業投入研發或製造，主要專精於一次性器材(single-use device)、主動植入式醫療器材(active implantable devices)及體外診斷醫療器材(In Vitro Diagnostic Devices, IVD)，這 3 類企業之營收占維也納醫材產業總營收 20%。 2. 產業未來發展策略： 奧國經濟部與交通部聯合於本(2026)年 1 月 16 日公布「2035 振興產業策略」，旨在實現奧國經濟長期成長，阻止產業空洞化，開啟奧國新工業化進程，恢復經濟及產業技術競爭力。該策略摘要如次： (1)願景及目標： A.願景：提高工業產出，至 2035 年躋身全球 10 大最具競爭力經濟體之列。 B. 6 大目標： a.增強國際競爭力 b.與歐洲各國共存共榮發展歐洲經濟主權 c.提升產業績效及創新能力 d.增強經濟韌性 e.加強推動生產永續性及可循環性產品 f.培育專業技術工人。 (2)發展及保護 9 大關鍵產業(科技)： 政府將編列約 26 億歐元預算，在 2029 年前對這些產業(技術)進行定向投資，關鍵產業如次：
--	---

- A. 人工智慧及數位創新；
- B. 晶片、電子零組件及系統；
- C. 先進的生產技術與機器人科技；
- D. 量子技術和光子學；
- E. 先進材料；
- F. 生命科學與生物科技；
- G. 能源與環境科技；
- H. 行動技術（例如：無人駕駛計程車等）；
- I. 航太科技。

(3)7 項行動領域及 104 項措施：

上述關鍵產業策略包含 7 大行動領域共計 114 項措施(亦即未來 10 年產業政策規劃)，摘要如次：

- A. 研究、技術與創新：措施包括：根據前揭關鍵產業，對奧地利研究推廣總署(FFG)及奧地利經濟服務中心(AWS)之專案組合進行重新調整；FFG 要推出全新旗艦項目，針對奧國指標企業建構研發生態系統等。
- B. 能源：措施包括：自 2027 年實施低廉工業用電價格，並延長工業用電獎勵政策；聚焦發展氫能及輸能網路；加速擴張電網及蓄電量等。
- C. 高技術人力資源之培訓與引進：措施包括：推出非歐盟成員國成年學徒「紅白紅卡」(工作簽證)的試點項目，並簡化自僱人士及創業者申請居留簽證相關流程；放寬非歐盟大學畢業生進入奧國大學就讀或深造之門檻等。
- D. 再生資源經濟與確保原物料供應安全：措施包括：開發用於交易再生原料的數位資源平台；研發可替代關鍵性原物料以及開發永續性材料；建立戰略原物料安全儲系統等。
- E. 基礎建設、交通運輸及經濟韌性：措施包括：繼續參與歐洲鐵路聯合計劃（ERJU），補助奧國鐵道產業研發以加強其出口競爭力；針對促進自動化、高效維護、交通基礎設施研究給予補助，並將鐵路融入綜合交通運輸系統等。
- F. 歐洲與地緣政治挑戰：措施包括：在公共採購法中，將「歐洲及夥伴國家製造」指導原則納入法律框架，並強化品質最適原則；全面修訂「對外貿易法」及相關規範，改革出口管制(如放寬軍商兩用貨物管制)，優化及加速檢測和

	審查流程等。 G. 企業獎勵補助去官僚化：措施包括：針對企業申請各項獎勵補助款項，擴大正在實施之「一站式服務」範圍，加速審查流程等。
洽簽自由貿易協定概況	奧地利係歐盟會員國，洽簽自由貿易協定係屬歐盟職權。
其他	由於奧地利地處東、西歐要衝、經貿法令完善、金融體系健全，加上與東歐鄰國之特殊歷史淵源等因素，長久以來即為我國產品轉銷東歐之重要中繼點。此外因奧地利社會福利制度完善、治安良好，我國旅居中東歐國家的僑胞尤以奧地利為聚集大宗，對促進臺、奧及中東歐貿易有極大之貢獻。雖然近幾年臺商逕赴東歐設立據點不在少數，但以我國旅奧僑商對奧國及中東歐市場之嫻熟與經營已久之人脈，奧國仍扮演我國與中東歐甚至南歐國家之間的重要經貿橋樑。

三、臺奧（地利）雙邊經貿關係概況

（一）雙邊貿易概況

資料來源：財政部關務署

我國出口值	● 3 億 6,340 萬美元(2026 年 1-6 月 ↑ 49.42%) ● 5 億 73 萬美元(2025 年 ↓ 2.82%) ● 5 億 1,525 萬美元(2024 年 ↓ 9.90%) ● 5 億 7,187 萬美元(2023 年 ↓ 3.05%)
我國進口值	● 5 億 4,921 萬美元(2026 年 1-6 月 ↑ 2.84%) ● 10 億 7,567 萬美元(2025 年 ↑ 41.29%) ● 7 億 6,130 萬美元(2024 年 ↓ 19.56%) ● 9 億 4,638 萬美元(2023 年 ↓ 16.75%)
雙邊貿易總值	● 9 億 1,261 萬美元(2026 年 1-6 月 ↑ 17.42%) ● 15 億 7,639 萬美元(2025 年 ↑ 23.49%) ● 12 億 7,655 萬美元(2024 年 ↓ 15.92%) ● 15 億 1,825 萬美元(2023 年 ↓ 12.07%)

主要出口項目 (2025)	其他積體電路(854239)、矽晶圓及其他電子工業用之化學元素(381800)、靜電式變流器(850440)、自動資料處理機之零件及附件(847330)、接收、轉換及傳輸或再生聲音、圖像或其他資料之機器(851762)、腳踏車零件及附件(871499)、車架及其零件(871491)、製造半導體裝置或積體電路之機器及器具(848620)、機械腳踏車用(871410)
主要進口項目 (2025)	製造半導體裝置或積體電路之機器及器具(848620)、半導體生產零件及附件(848640)、放射性同位素診斷或治療器具(902219)、鐵路或電車道之維護或工務用車，不論是否自力推進者（如：工場車、吊車、碎石搗舂車、鋪軌車、試驗車及查道車）(860400)、其他車輛，兼具有火花點火內燃活塞引擎及電動機動力者，不包括能夠藉由車外電源充電之插電式油電混合動力車(870340)、機械、電氣設備及零件(854239)、其他車輛，兼具有壓縮點火內燃活塞引擎（柴油引擎或半柴油引擎）及電動機動力者(870350)

(二)雙邊投資概況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資審議司

我國對奧地利投資	自 1952 年至 2026 年 6 月累計 12 件，共計 2 億 824 萬美元。2026 年新增 0 件。 主要投資業別：資訊及通訊傳播業、機械設備製造業、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批發及零售業。
奧地利對我國投資	自 1952 年至 2026 年 6 月累計 107 件，共計 3,984 萬美元；2026 年新增 0 件。 主要投資業別：批發及零售業及專業、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三)雙邊重要會議及協定

重要官方會議	第 7 屆臺奧經貿對話會議於 2024.12 線上舉行 第 6 屆臺奧經貿對話會議於 2023.3 在台北舉行 第 5 屆臺奧經貿對話會議於 2020.11 線上舉行 第 4 屆臺奧經貿對話會議於 2019.5 在台北舉行
重要民間會議	第 14 屆臺奧經濟合作會議訂於 2024.10 在維也納舉行 第 13 屆臺奧經濟合作會議於 2023.3 在台北舉行

	第 12 屆臺奧經濟合作會議於 2019.5 在台北舉行 第 11 屆臺奧經濟合作會議於 2018.5 在維也納舉行
雙邊經貿協定	1. 1996.3.16 臺奧簽署貨品暫准通關協定 2. 2000.6.15 起臺奧相互承認優先專利及商標權 3. 2008.6.17 經濟部標準檢驗局與奧地利標準中心簽署合作協定 4. 2014.12.20 臺奧避免所得稅雙重課稅及防杜逃稅協定生效，並自 2015.1.1 起適用 5. 2017.10.16 臺奧簽署經濟合作備忘錄 6. 2018.8.1 新北市政府與奧交通創新技術部支持之「科技合作組織」(ATC)簽署智慧城市備忘錄 7. 2019.5.27 臺奧簽署產業聚落合作備忘錄 8. 2023.3.14 臺奧簽署新創合作備忘錄 9. 2024.3.20 奧科技合作組織(ATC)與高雄市政府簽署智慧城市合作備忘錄 10. 2025.3.27 奧地利 Erste Bank 集團訪團赴臺與我中國輸出入銀行 (EXIM) 簽署合作備忘錄 (MoU)